

红色引擎 活力澎湃

——竹山县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纪实

记者杨超 通讯员王里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围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提出了“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大课题。作为十堰市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区,竹山县高位推动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安排落地落地,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中积极探索,坚持党建引领,从平台、队伍、科技和机制四个维度持续发力,跑出了基层治理“加速度”。近年来,该县“一感一度一率一评”(群众安全感、公正执法满意度、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扫黑除恶行动评价)测评成绩稳居全省第一方阵,扫黑除恶“逐村整治”、社会治理中心建设、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县创建等多项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党建引领点燃“红色引擎”

治国安邦,重在基层;管党治党,重在基础。基层是社会治理的基础和支撑。社会治理的源头根基在基层,力量支撑在基层。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必须站在巩固党的执政根基的高度,始终坚持党建引领,把党的建设贯穿基层治理全过程各方面,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治理优势。

竹山县委县政府把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县委书记任领导小组组长,下设办公室和10个专项工作组,高效推动落实。把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纳入党建和年度综合目标考核,以督办考核倒逼工作落实。选配强乡镇政法委员、村(社区)党支部书记等基层治理“领头雁”,推动244名辅警进入村

(社区)“两委”班子。严格落实机关党员干部“双报到、双报告”和乡镇“大党委”机制,把党组织建到网格、楼栋,让党员干部下沉到服务群众的每个角落。

按照有工作机构、有办公场所、有办公设施、有专职工作人员、有工作经费和统一标识牌、工作制度、工作流程、工作台账、综治信息系统“五有五统一”建设标准和“能统筹、能调度、能治理、能服务”功能目标,该县全力推进群众来访接待、矛盾纠纷调处、网格化管理服务、公共法律服务、综治指挥调度五平台合一的县乡村三级社会治理中心建设,县社会治理中心面积达2400平方米,乡镇社会治理中心平均面积达100平方米,村(社区)社会治理中心平

均面积达40平方米。县委政法委书记、乡镇政法委员、村(社区)党支部书记分别担任县乡村三级社会治理中心主任,选配工作人员301名,确保实战化运行。按照“最多跑一地”目标要求,统筹推进政法、信访等12个相关职能部门进驻社会治理中心,集中开展群众来访接待、矛盾纠纷化解等日常工作,推动“多中心”向“一中心”转变。依托社会治理中心,建立房产物业、劳动争议等6个专业调解委员会,吸纳退休法官、检察官及员额法官、法律援助和兼职调解员等50余人,成立矛盾纠纷诉前调解专家库。三级社会治理中心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等多种手段,年均调处化解矛盾纠纷2000余件,全县万人成讼率连续三年大幅度下降。

源头防控织密“安全网络”

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进程中,竹山始终坚持以人为核心,夯实基层基础,健全体制机制,关口下移、力量下沉,通过建立源头共管机制、发动群众自治、科技支撑全域动态监测,构建起严密的源头防控机制,有效防范化解各种重大风险、矛盾纠纷,社会治理的系统化、社会化、智慧化水平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不断提升。

该县以“雪亮工程”为抓手,建成A类监控探头2045个、B类监控探头4624个、治安卡口21个,实现了县城和集镇视频监控全覆盖;以农村“微视频”为支撑,积极探索“政府引导、群众自愿、运营商补贴”的平安乡村视频

监控建设模式,先后安装“微视频”探头两万多个,打通了基层治安防控“毛细血管”;以校园、医院、车站等人口密集场所为重点,推行“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引导安防公司等社会资源有序参与350处重点场所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布设监控探头3200个、红外报警设施240余套。依托“雪亮工程+电子政务专网”系统,接通4494路视频监控线路,实现县社会治理中心与重点区域、要害部门及各乡镇的视频监控资源互联互通,把社会治理服务触角延伸到乡镇。近年来,全县可防性案件和非正常死亡案件发案持续下降,刑事命案得到有效防控,群众安全感始终保持在

96%以上。

为切实消除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该县健全矛盾纠纷会商联动机制,确保重大矛盾纠纷和疑难信访案件在各部门协同联动下高效化解。推行线上线下同步化解机制,通过“网上问政”“阳光信访”“书记信箱”等载体,多渠道收集民意诉求,及时分流交办;采取视频连线的方式,远程调解矛盾纠纷,在线司法确认,让群众少跑腿、不跑腿也能办成事。将网格员、辅警、专职调解员等人员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为基层治理提供了人力、物力保障。建立公众参与社会治理奖励机制,营造起人人参与、支持基层治理的良好氛围。



召开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工作推进会



县领导周一直接访



召开全县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现场观摩会

多元共治点亮“美好生活”

人民群众是社会治理最有力的参与者、最大的受益者、最终的评判者。近年来,竹山县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为根本出发点,充分调动各方资源和力量参与基层治理,推动政府自上而下单向治理向多元主体协商共治转变,加快构建“多元主体、多元平台、多元服务”的多元共治体系,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让人民群众在社会治理现代化进程中切实感受到满满的幸福。

高效的社会治理,离不开强大的基层力量。为解决社区力量薄弱问题,该县坚持专群结合,整合网格员、无职党员、离退休人员和志愿者等人员力量。坚持全科网格理念,充分整合巡逻队员、交通劝导员、护林员等公益岗人员力量,着力打造一支由110名专职网格员、1279名兼职网格员组成的高效网格化管理服务队伍。以网格党小组为单位,组织发动辖区2870余名无职党员、1500余名“五老”人员参与基层治理,辐射带动群众自我管理。以文明城市创建为契机,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基层治理志愿服务,全县注册志愿者达5.6万人。

在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新征程中,竹山县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理念,把人民群众所需所盼作为一切行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扬优势,持续出实招、做实事、求实效,不断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努力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提供积极有益经验。

着力实施建党百年护航工程,切实维护政治社会安全稳定。全力打好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主动仗,扎实做好信访维稳安保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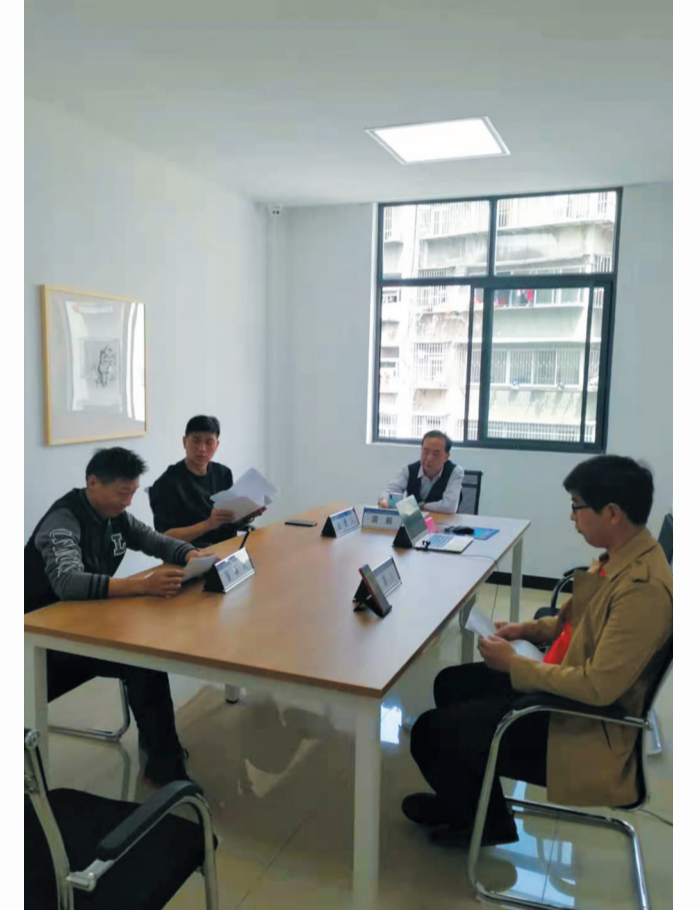
着力实施社会治理攻坚工程,努力建设“平安竹山”。健全完善工作责任体系,加快推行社会治理“24365”工作体系,加强立体化智能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推进系列平安创建“细胞工程”,争创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县。

着力实施法治竹山固本工程,全力服务改革发展大局。深化法治竹山建设,全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主动服务保障民生,全面深化政法领域改革。

着力实施科技支撑赋能工程,加快推进政法智能化建设。进一步提高政法智能化建设的层次和水平,提升政法智能化实战应用能力和水平,增强政法智能化服务保障民生的效能。

着力实施教育整顿强基工程,全面锻造过硬竹山政法铁军。加强政治建设,进一步优化政法机关政治生态;加强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政法队伍素质能力;加强作风建设,进一步改进政法队伍纪律作风,为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

“功崇惟志,业广惟勤”。时下,竹山正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更强的责任担当、更实的工作作风,进一步健全完善党建引领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加快构建“多元主体、多元平台、多元服务”的多元共治格局,推动基层治理集成化、精细化、精准化、智能化,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专职调解员调处矛盾



县人民检察院公开听证



县领导调研督办机关党员干部下沉社区服务情况



巡回法庭



县政法单位班子成员轮流坐班接访